附件4

房地产开发项目手册备案办理指南

一、受理范围

企业法人

二、受理条件

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当将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过程中的主要事项记录在房地产开发项目手册中，并定期送房地产开发主管部门备案。

三、申请清单

1.《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2.《房地产项目核准的批复》或《核准通知》；

3.营业执照（副本）；

4.《国有土地使用证》或不动产权证书；

5.《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及所有附件；

6.改造方案批复文件。

四、办理系统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建设工程网上办事系统”：https://chengxin.zsjs.gov.cn/#

五、办理流程

房地产项目备案、变更办事流程图

补正材料

材料不全或不符合规定形式

材料不齐全，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补正，网上发出申请材料补正意见

不符合受理条件

材料不符合规定形式，发出不予受理短信通知

符合条件，发出短信通知，申请人自行打印办理结果

材料齐全且符合规定形式

窗口生成电子受理回执

窗口核对申报资料

申请人提出申请，上传材料提交意见

查阅事项提出申请

注册开通申请账户

申请人登录事项申请网站